

湖南女子学院学生工作部（处）

学工处[2025]14号

关于开展“迎评估迎校庆 讲文明树新风” 文明礼貌月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文明礼仪教育是培养学生良好行为习惯和提高思想道德素质的重要途径，是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环节。作为新时代大学生，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学雷锋活动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定理想信念，强化使命担当，提升精神文明素养，争做新时代文明新青年。为迎接学校40周年校庆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迎评估迎校庆 讲文明树新风”文明礼貌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把握雷锋精神的内涵与当代价值，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知识教育，用文明礼仪和行为规范促进学生成长。按照《湖南女子学院学生文明礼仪行为规范》、《湖南女子学院学生行为规范“十不”》等文件要求，充分发挥全校学生在传承雷锋精神、倡树文明新风、创建和谐校园的主体作用，努力提高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更好地提升思想觉悟、践行雷锋精神。

二、整体目标

培育言行文明，养成博采众长、兼容并蓄的文明气质；培育学风文明，养成积极进取、好学自强的学习态度；培育网络文明，养成崇

尚科学，追求真知的文明意识；培育宿舍文明，养成整洁优美、规范有序的文明习惯；培育日常生活文明，养成科学健康、环保卫生的生活方式；培育人际交往文明，养成诚信友善、理性包容的处事风范；培育公共场所文明，养成遵规守矩、克己奉公的公德意识。根据学校对 40 周年校庆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安排部署，全面落实学校第二次党代会提出的“五聚五建”战略任务，全力建设特色女院、创新女院、活力女院、美丽女院、幸福女院，培养学生成为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三、主要内容

1. 开展传承雷锋精神的主题班课和社会实践分享会活动。各二级学院根据学校对 40 周年校庆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安排部署，结合雷锋精神的内涵与当代价值，深入学习研讨雷锋精神，为学生开展好主题班课（包含但不限于文明礼仪养成、垃圾分类宣传等）。印发《湖南女子学院学生文明行为倡议书》（见附件 1），号召学生争做文明行为的实践者，帮助学生养成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增强学生自信心、自豪感及爱校荣校意识，以实际行动塑造女院学生新形象。充分利用寒假社会实践开展契机，组织好学生社会实践经历分享会，广泛动员组织全体学生积极投身、踊跃参与学雷锋活动，不断形成学习雷锋、争当先进的生动局面。

2. 组织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各二级学院结合实际情况，组织开展以学雷锋为主要内容的志愿服务，打造具有鲜明教育特点的品牌项目。组织学生开展普及文明风尚志愿服务、送温暖献爱心活动、以及面向特殊群体的志愿帮扶活动。利用寒暑假和节假日，组织学生扎实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主题社会实践活动。深入推进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到西部、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积极联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城市社区、农村乡镇、工矿企业、驻军部队、社会服务机构等，建立多种形式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基地。（具体见团委活动方案）

3. 组织开展“礼修于心 仪养于行”短视频征集比赛。各二级学院结合专业与学生特点，指导学生围绕中华基本礼仪内容，以“仪表之礼、餐饮之礼、言谈之礼、待人之礼、行走之礼、观赏之礼、游览之礼、仪式之礼、课堂之礼、宿舍之礼”为主题，开展短视频内容征集。要求脚本严谨、内容扎实、突出传统文化美感，对大学生现实生活具有指导意义。（此项活动为各二级学院必选，学校组织校赛，具体方案见附件 2）

4. 落实“文明督导岗”执勤制度。各二级学院积极宣传《湖南女子学院学生文明礼仪行为规范》，做好 40 周年校庆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期间“文明督导岗”的执勤安排，在宿舍楼、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及校园流动岗站岗示范，引导同学们低碳绿色生活，开展垃圾分类和集中收集；督促同学们按时上课，不穿拖鞋，不带食物进入教学楼和图书馆等公共场所；在用餐时间轮流到食堂值班，维持用餐秩序，劝导同学们文明用餐，餐后及时清理餐盘与食物残渣。（具体方案见附件 3）

5. 开展“文明示范标兵”、“文明示范班级”、“文明示范宿舍”、“文明示范宿舍楼栋”等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评选与表彰。为更好地迎接 40 周年校庆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结合新时代劳动教育和美育浸润理念，学校将在 3 月份组织开展“文明礼貌行为大督查行动”，以督查结果为依据在全校范围培育和选树一批先进典型，开展“文明示范标兵”、“文明示范班级”、“文明示范宿舍”、“文明示范宿舍楼栋”等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评选，大力宣传他们的高尚风范和优良品格，推动广大青年学先进、赶先进、当先进，争取形成培育“十栋文明宿舍楼栋、百个文明班级、千间文明宿舍、万名文明学生”的崭新局面，全面提升我校学生的文明素养和校园文明水平。（具体方案见附件 4）

四、组织保障

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二级学院要将此次活动作为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一项重要活动，根据通知中的具体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2. 广泛动员，积极宣传。各二级学院要做到全面动员，全员参与，利用校园网、易班网、微信平台、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加强宣传，营造浓厚的文明氛围。

3. 精心组织，注重实效。各二级学院要积极创新活动形式与内容，要深入学生班级、宿舍、食堂等场所进行指导督促检查，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学生工作部将进行统一督查并通报排名结果。

各二级学院应根据活动开展的具体要求，及时提交过程性材料，全部活动完成后将活动方案、总结（附上代表性照片）等材料的纸质稿和电子稿于4月10日前报送至学生工作部（处）423室，联系人：刘晨，联系电话：0731-82766145。

附件：

1. 湖南女子学院学生文明行为倡议书
2. “礼修于心 仪养于行”短视频征集比赛方案
3. 关于调整“文明督导岗”的通知
4. 文明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评选方案
5. 文明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申报表



附件 1:

湖南女子学院学生文明行为倡议书

为倡树社会文明新风，深刻把握雷锋精神的永恒价值和时代内涵，使学雷锋精神在广大青年学生中蔚然成风，让学雷锋活动融入日常、化作经常，提升学生精神文明素养，养成良好文明礼仪习惯，把雷锋精神广播在学校各处，特向全体学生发起倡议：

一、升国旗礼仪。国旗升起时，参加升旗仪式的全体人员停止一切无关活动，肃立，脱帽，面向国旗齐唱国歌，行注目礼。

二、会场礼仪。整队进场，听从指挥；不迟到、不中途退场、不看书报和手机、不乱讲话、不随意进出；嘉宾到会鼓掌以示欢迎，在报告、讲座、演出等结束时鼓掌以示感谢。

三、课堂礼仪。上下课时起立向老师致敬；课堂上回答老师问题和向老师请教问题，举手起立；上课迟到经老师允许方可入座，课后向老师说明原因；课桌上物品排放整齐，不带餐饮食品进教室；坐立端正，不做与上课无关的事；节约用电，人离灯熄。

四、宿舍礼仪。团结友爱，互相帮助；不大声喧哗、吵闹、打口哨，不影响他人休息；按时熄灯；老师及客人进宿舍，下铺的同学要起立，上铺的同学要坐起，主动打招呼。倡导舍友间经常性夸赞、适时给予肯定和鼓励，营造温馨和谐、积极向上的宿舍氛围。

五、图书馆礼仪。保持安静，不影响他人工作、学习。

六、就餐礼仪。按先后顺序排队买饭菜；节约粮食，节约用水，文明用餐，不大声喧哗。

七、行为文明。举止端庄，穿戴整洁，朴素大方，不穿背心、拖鞋、吊带装等进课堂及公共场所，不佩戴与学生身份不符的首饰；爱护公物和环境，不随地吐痰，不在建筑楼宇内吸烟，不酗酒闹事、不乱扔杂物，不攀折花木；上下楼梯不拥挤，靠右侧单排行走，遇到师长时主动让路问好。

八、言语文明。自觉讲普通话；使用礼貌用语，不说脏话和粗俗话；与人交谈注意倾听，不随意打断别人的讲话；虚心接受批评意见。

附件 2:

“礼修于心 仪养于行”短视频征集比赛方案

一、活动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礼仪是宣示价值观、教化人民的有效方式，要有计划地建立和规范一些礼仪制度，如升国旗仪式、成人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等，利用重大纪念日、民族传统节日等契机，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纪念庆典活动，传播主流价值，增强人们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为了弘扬文明精神，提升公众文明意识，特别策划了“礼修于心 仪养于行”短视频创作大赛，邀请广大女院学子用镜头捕捉文明瞬间，用创意展现礼仪之美。

二、活动主题

“礼修于心 仪养于行”——鼓励参赛者通过短视频的形式，展示学习和生活中的“仪表之礼、餐饮之礼、言谈之礼、待人之礼、行走之礼、观赏之礼、游览之礼、仪式之礼、课堂之礼、宿舍之礼”。

三、活动目标

1. 提高大学生对文明礼貌的认识和重视程度。
2. 通过创意短视频，让文明礼貌知识更加深入人心。
3. 挖掘和培养优秀短视频创作人才，推动文明宣传多样化发展。

四、参赛对象

全体在校生

五、作品要求

1. 内容健康向上，紧扣主题，脚本严谨、内容扎实、突出传统文化美感，对大学生现实生活具有指导意义。本次征集的优秀作品将优先推荐参加湖南省高校“一节一推选”、“大学生网络文化节”等活动参加评选。

2. 参赛作品时长不超过 3 分钟，作品格式为 MP4，横屏拍摄，比

例为 16: 9 或 4: 3，作品清晰度不低于 1080P。

3. 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不得侵犯他人版权或知识产权。

4. 作品提交时，需附带 100 字以内的创意说明。

六、活动流程

1. 作品征集(3月13日-3月28日):通过官方渠道发布征集通知，广泛收集参赛作品。除学生可以自行投稿外，各二级学院由老师带队各自领取 1-2 个主题，认真组织拍摄并投稿。投稿邮箱：915938468@qq.com

2. 初选评审(3月29日-3月31日):由专业评委团对提交的作品进行初步评选。

3. 网络投票(4月1日-4月3日):初选入围作品将在湘女苑学工微信公众号展示，并开启网络投票环节。

4. 决赛评审(4月7日-4月9日):结合网络投票结果，评委团评选出最终获奖作品。

5. 颁奖仪式(4月10日):对获奖作品及创作者进行表彰。

七、奖项设置

1. 文明宣传金奖: 1 名，发放奖品及“文明宣传大使”称号。

2. 文明宣传人气奖: 9 名，发放奖品及“文明礼仪之星”证书。

3. 获奖作品主要出镜人可推荐参与“文明示范标兵”评选。

附件 3:

关于调整“文明督导岗”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 2025 年《关于开展“迎评估迎校庆 讲文明树新风”文明礼貌月活动的通知》，教育引导全校学生持续提升文明素质，做文明礼仪的先锋，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在校风、学风建设的软环境中实现学生全面发展。经研究决定，在学校设立“文明督导岗”，具体安排如下：

一、岗位设置

序号	执勤地点		执勤人数(人)	负责学院	备注
1	教学楼	懿德楼	2	文学与传播学院	
		睿智楼	2	社会发展学院	
		尚美楼	2	美术与设计学院	
		笃行楼	2	商学院	
		至真楼	2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臻美楼	2	音乐与舞蹈院	
2	食堂	北一食堂	2	文学与传播学院	
		北二食堂	2	旅游与航空管理学院	
		南苑食堂	2	商学院	
3	宿舍楼	各楼栋	2	各楼栋所属学院	
4	校园流动岗	北院（含图书馆）	2	国防联合会	
		南院（含求实楼）	2		

二、岗位要求

1. 积极宣传《湖南女子学院学生文明礼仪行为规范》，深入开展文明礼仪宣传活动，广泛动员广大学生在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及校园等公共场所语言文明、举止规范，穿戴整洁、不留怪异发型与发色，节约粮食、文明用餐，严禁吸烟、禁止打架，爱护公物、保护环境环

境等，对学生不文明的现象进行提醒劝导工作。

2. 各二级学院按照岗位的设置和执勤人数要求，合理的安排学生上岗，每天两班，上下午各1班，其中教学楼、图书馆和校园流动岗执勤时间为上午7:40-8:10，下午1:40-2:00；食堂执勤时间为上午7:40-8:10，中午11:50-12:20。

3. 执勤人员要求言行举止文明、穿戴整洁得体，佩戴校徽和袖章、面带微笑，能展示给同学们良好的文明礼仪修养，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三、岗位待遇

上岗的同学，根据工作情况，在劳动教育课程中适当计算学分，在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中适当加分，在评选文明之星活动中优先考虑。学生安排与工作考核由各二级学院统筹安排。

学生工作部（处）

2025年3月13日

附件 4:

文明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评选方案

一、活动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劳动教育和美育浸润理念，营造和谐、文明的校园环境，形成培育“十栋文明宿舍楼栋、百个文明班级、千间文明宿舍、万名文明学生”的崭新局面，全面提升我校学生的文明素养和校园文明水平。决定开展文明礼貌行为大督查活动，并评选出“文明示范标兵”、“文明示范班级”、“文明示范宿舍”、“文明示范宿舍楼栋”等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

二、评选类别

(一) 文明示范标兵

1、类型和评选标准，共设 10 个类别，每个类别的评选标准包含基础指标（无违纪记录）+特色指标（某类型的突出表现）

品德修养类

- (1) 崇德向善标兵（助人为乐/见义勇为）
- (2) 诚实守信标兵（学术诚信/履约守信）
- (3) 孝老爱亲标兵（家庭美德践行者）
- (4) 文明礼仪标兵（仪容得体/礼貌待人/文明用网/宿舍文明）
- (5) 社会服务标兵（社会实践/乡村振兴）

特色专项类

- (6) 文化传承（科技创新）标兵（经典诵读/非遗传播/科技创新）
- (7) 低碳环保标兵（节能减排践行者）
- (8) 国防卫士标兵（国防教育实践先锋）
- (9) 自强不息标兵（逆境成长典范）
- (10) 民族团结标兵（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奖项设置：每一类校级标兵，全校各评选 10 个，其中商学院、

文学与传播学院各推荐 2 个，其他学院各推荐 1 个，团学干部及学生自治组织推荐 1 人；获评校级文明示范标兵者为“至. 善. 德”奖学金评选候选人。院级标兵由二级学院自行设置评选名额。

（二）文明示范班级

1. 评选标准

（1）政治思想好。全班同学能根据学校和学院的安排，有计划地组织政治学习；团支部、班委会组织健全，积极开展各项活动；

（2）整体素质好。班干部团结协作，以身作则，凝聚力强，富创新意识。全班学生在班干部的带领下，团结互助，文明礼貌，积极进取；

（3）学风建设好。班级同学热爱所学专业，刻苦学习，善于思考，勇于实践，成绩优良。学年各科重修率低于 3%，大学英语过级率高于全年级平均值，其它技能资格证书获得率较高，各类学科竞赛获奖率较高；考勤制度健全，记录完善，无旷课和代课现象，出勤率高；

（4）班风建设好。班级同学学年无代寝现象，晚归率低于 5%，升旗、早锻炼、晚自习等出勤率不低于 90%；每学期开展主题班会不少于四次，效果良好；教室、宿舍保持整洁干净，有值日、有检查、有评比；行为规范，举止文明；积极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项社会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获奖率高。

2. 奖项设置

全校共评选 10 个，其中商学院、文学与传播学院各推荐 2-3 个，其他学院各推荐 1-2 个，学生工作部综合评选。

（三）文明示范宿舍

1. 评选标准

（1）政治素养方面。宿舍成员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和积极要求进步的政治态度；关心国家大事，关心学校发展建设，积极参加时事政治理论学习和学校各项公益活动。

（2）内务卫生方面。宿舍内部整洁有序，建立并坚持每日卫生

值日制度；床铺整洁，被子叠放整齐，床周围无杂物或悬挂衣物；地面干净，无垃圾堆放，墙面、房门、玻璃等保持清洁无尘；桌面、书架干净整洁，物品摆放整齐有序；阳台晾晒衣物悬挂整齐，室内空间无绳索牵拉；空气清新、无异味，宿舍氛围积极向上、温馨和谐。

(3) 遵章守纪方面。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不酗酒、不吸烟、不赌博、不打架斗殴；不留宿他人，不无故晚归、夜不归宿，无违纪现象，自觉遵守宿舍有关管理规定；不私拉电线、网线，不使用违章电器，有较强的安全防范意识；服从管理，主动配合宿舍管理部门开展工作，尊重宿管人员。

(4) 文明行为与节约习惯。宿舍成员之间使用文明用语，尊重他人，不恶语相向；对待宿舍管理人员和其他同学礼貌有加，热情大方；节约用水用电，不浪费粮食，养成良好的节约习惯；遵守公共场所秩序，不在宿舍内大声喧哗，不影响他人学习和休息。

(5) 垃圾分类与环保意识。宿舍成员了解垃圾分类知识，能够准确地将垃圾进行分类投放；充分利用宿舍楼内的垃圾分类设施，如分类垃圾桶、可回收物收集点等；宿舍成员具有环保意识，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倡导低碳环保的绿色生活。

2、奖项设置

全校共评选 10 间，其中商学院、文学与传播学院各推荐 2-3 个，其他学院各推荐 1-2 个，学生工作部综合评选。

(四) 文明示范宿舍楼栋

1. 评选标准

(1) 主题鲜明。楼栋内部装饰充分融入所属学院的特色元素，如学院标志、学科符号、历史照片等，形成独特的学院文化氛围；楼栋内设有学院荣誉墙或展示区，展示学院优秀校友、励志典型等。

(2) 环境建设。楼栋公共设施完好，楼道空间畅通，秩序井然；楼层卫生状况良好，无垃圾遗留、无污垢堆积、无异味散发、无杂物堆放；居住学生无违规用火用电、饲养宠物、晚归和夜不归宿、赌博、酗酒等违规违纪现象，无重大安全及责任事故。

(3) 文化建设。楼栋组织特色主题活动，如学霸分享会、艺术作品展、创业经验交流等，活动形式新颖，内容健康向上，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学生社区功能型党支部定期开展支部活动，活动参与度高，学生反响热烈，有效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组织开展学生社区垃圾分类活动，提倡绿色环保生活。

(4) 宿舍风貌。学生宿舍整体风貌良好，宿舍成员积极参与宿舍事务，共同维护宿舍环境。楼栋学生积极参与学校组织的各类活动，如学术讲座、专业竞赛、志愿服务等，展现学院风采。楼栋宿舍达标率排名前三。

2. 奖项设置

全校共评选 5 栋；根据评选标准，学生工作部综合评选。

三、评选方式

1. 各二级学院根据 10 类文明示范标兵、文明示范班级的评选标准，自行开展院级评选，再择优参加校级评选。

2. 各二级学院自查自纠（3月 13 日-3月 23 日）：各二级学院组织人员对本院宿舍楼栋进行自查，列明问题及整改措施。

3. 学生工作部组织检查评比（3月 24 日-3月 26 日）：学生工作部以集中排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带队组织检查，针对问题重点回访，并对各宿舍、楼栋等进行评分排名。

4. 审核提名并表彰（3月 27 日-3月 31 日）：学生工作部组织审核评分结果并对获奖个人及集体进行表彰。

5. 以上所有奖项的申报材料，请以学院为单位分类别于 3 月 24 日前将电子稿和加盖公章的纸质稿上报至教育管理科 423 办公室，邮箱：1540883397@qq.com。

四、奖励与宣传

获得文明先进的个人和集体颁发荣誉证书、奖牌，并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同时将各类创建和评比结果纳入各二级学院年度学生工作考核。利用学校电子显示屏、楼栋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网站等进行优秀事迹宣传和展示。

附件 5:

湖南女子学院“文明示范标兵”申报表

姓 名	出生年月	民族	照 片
籍贯	专业班级	政治面貌	
QQ 或 Email	联系电话		
申报类型			
获奖情况 (100 字以内)			
文明礼貌优秀 事迹简介 (100 字以内)			
辅导员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审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表一式两份，二级学院存档一份，报学生工作部（处）一份。 2. 辅导员意见栏请写明“已查实无挂科及违纪情况，同意推荐。”		

湖南女子学院“文明示范班级”申报表

二级学院		申报班级	示例：22 家政学 3 班
班级特色			
所获荣誉 及优秀事迹			
班主任或辅导 员推荐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 评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一式两份，二级学院存档一份，报学生工作部（处）一份。		

湖南女子学院“文明示范宿舍”申报表

二级学院：

年级：

班级：

楼栋及宿舍号	宿舍长姓名	宿舍长联系方式
主要优秀事迹		
所在楼栋宿舍管理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辅导员推荐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评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一式两份，二级学院和学生工作部（处）各存档一份。	